

证券代码：000513、01513

证券简称：丽珠集团、丽珠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2-093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取消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1月29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披露易网站（www.hkexnews.hk）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，原定于2022年12月20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:00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拟审议《关于与控股股东健康元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现经双方审慎考虑并充分论证，决定不再设立合伙企业，变更为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，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取消了原定于2022年12月20日召开的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公司就此次取消股东大会给各位股东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13日